

〈中國人的心理〉系列

5

中國人的婚戀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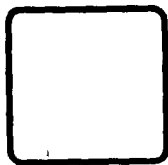
——允諾與嫁娶——

◎策劃——余德慧博士◎執筆——顧瑜君 等



中國人的婚戀觀

允諾與嫁娶



「中國人的心理」叢書編序

中國人心底的故事

余德慧

■ 故事的緣起

近五年來，張老師月刊的編輯羣努力地從我們中國人的「實相」找出可資分析中國人心理特性的線索，以做為中國人了解自己的心理基礎。

這個過程算不得艱辛，因為我們並未觸及學術理論的深思熟慮；不過，這五年來也不是很輕鬆地走過，因為中國人是我們最熟悉的種族，中國人社會也是我們最熟悉的環境；由於一切現象都是那麼「自然」地產生，使得我們忽略了其應有的特性；如果我們的編輯們都有泛文化的經驗，或許比較容易跳出中國人的熟悉圈子，用比較具有「西方」偏見的眼光來觀察中國人，以求取相對的觀點。

然而，泛文化經驗並不是唯一了解自己熟悉文化的方法；單一文化心理的線索，並不全然是單一的觀點；由於台灣社會近年來的現代化趨勢不斷加速，都市居民很快地含攝各種次文化的向

度，包括了辦公室的現代思潮，與根深柢固的傳統家族主義，由任何一個單向度的觀點來捕捉現代台灣社會人羣的心理，顯然都是相當不足的。例如，中國人不講求個人權利義務的基質集體主義（primary collectivism），或者以角色爲自我認同的次質集體主義（secondary collectivism），都已經不足以說明變遷中的台灣社會；我們也愈來愈清楚地看到，中國人的現代化性格固然是朝個人主義方向奔去，但也不可能是歐美個人主義的翻版；中國人的個人主義發展，乃是適應環境變遷的自我認知的變遷，屬於心理認知的自然蛻變，却不是爲了創造一個與其他文化相類似的環境——那是 unnecessary，也是不可能的。

而在這個處境之下，不少多元化價值取向的次文化不斷地成形，即使是傳統文化，也以佔一席之地的立足點與辦公室文化、科技文化、企業文化並列，而不見得具有獨尊的地位。因此，這個局勢提供了單一文化分析的互相比較的基礎，而提供了我們編輯羣泛「次文化」的經驗。

我們對中國人心理的基本立場在於「強調中國社會本身的自主性與自生性」。中國文化的自主性來自於中國強勢的傳統所支撐中國人未來發展的主幹；這個主幹具有融攝變革的特性，也具有其較難被完全抹殺的「文化原型」；而中國文化的再生性則在於中國人自我的改革，並以外在環境爲適應對象的有利變化。

這兩個性質支配了我們的思路，對我們考察中國人的心理變遷有相當大的作用；一方面我們企圖在不斷變遷中的心理歷程捕捉不太容易變化的「心理原型」，並企圖看出它們到底直接或間

接地支配了目前中國人行爲的多少細瑣的行爲，或者對一些簡單的舉止中得到有意義的詮釋；一方面我們也希望看到一些與中國文化原型相衝擊的基本概念，看看中國人如何在不滿自己的情況下，向自我的原始設基挑戰。

這是相當有趣的思路。有時我們會靜想，這個時刻研究中國人的心理是多麼恰當的時候；這個文化像個蛻變中的巨獸，在時間的冠冕之下總是賦予自己一個不同的風貌，它不再像百年沉睡安詳的老獸，某種力量不斷匯集在它的體內，使它從睡眠惺忪中甦醒。我們的問題是：到底是什麼力量使它改變了自我的風貌？我們能不能用一套比較完整的心理架構來說明它？在中國文化生活的子民又如何感受到文化巨獸的變遷？

講它的故事可以有許多版本；可以從微細的部分開始講起，也可以從最大的概念開始說；我們在這套叢書裡要說的，就是從比較細部的心理開始著手，然後碰觸到一些巨視的概念。我們不希望追隨文化心理的學者，先導出一個架構，而是優游地從實際的生活去累積觀點，並且把這個活動當做終生的樂趣。

■ 中國人的「顏面」、「壓抑」與「雙面性格」

我們首先注意到中國人對「顏面」的敏感，使面子成爲中國人保護自我的甲冑。在我們的自我系統中，我們是「被人看的」，比較少的部分是「自己看自己」。在「被人看」的感覺中，我

們對於真實的自我往往有一種好像「知道又不清楚」的模糊感；有時候我們知道自己在想些什麼，也知道自己有著某種需要，但是，我們的行為却無法很一致的表現出來；我們必須賦予我們的行為某種修飾，而此般的修飾又希望呼應外在的觀感；至於最後的行為是否真正切合自我的需要，那已經不是頂重要了。

我們每個人多少對於真實自我的透露心存緊張，這不是單方面的問題。設想一個人在衆人中說自己的醜事，尷尬的可以不是說話的人，却是聽的人；聽話的人往往必須把自我投射到說話的人身上，並且設想自己的難堪；從這種情形來看，我們的自我往往須像甲殼內的軟細之肉，太容易受傷害，太容易讓自己感到羞辱。

我們也經常感到在顧及顏面之下，自我有著「理直氣衰」的感覺，堅持自己是件相當困難的事，因為我們打算保護自己的理念甚薄，護衛他人觀點的心思又是如此急切，以致我們的自我很容易曲折。當我們想為自我打算的時候，會想到「自私」的標籤，而「自私」是集體主義的禁忌，我們無力打破它，却不知道「自私」與「自我」有相當的區別：在集體主義的心理意義下，「自私」與「自我」往往是同義之詞，因為從他人的立場來看，每個人都要護衛他人（至少是自己小圈圈裡的人），講不得自我的權利；而在個人主義的心理意義之下，自我擁有相當明確的權利範圍，與顏面無關，與照應不照應他人無關；而自私的意義則僅在涉及人與人之間的相互性之下，才能顯現其意義。顯然，在顏面系統的籠罩之下，我們往往循着集體主義的法則，讓自我變

得虛軟無力。

同時，我們必須小心地壓抑著自我，雖然我們的自我暗底裡活躍著。怕說錯話，怕穿衣服被譏笑，怕對待父母的方式被譏為不孝，怕與權威說話，都顯示出這種壓抑的感覺；其中的關鍵是，面對著他人，我們吃不下「秤砣的心」，缺乏有系統的意念讓我們獨立自主。當我們做錯事時，我們的眼睛像隻被責罰的小狗，怯生生地把眼皮垂下來，臉上有著乞求原諒的皺紋與肌肉；我們比較難以豁開來，問一聲：「好吧，接下來又如何？」的認錯與解決問題的態度。

由於顏面的存在，使中國人把他人的議論認為一股巨大而無法抵抗的壓制系統；由於我們對當面的議論難以忍受，擔心顏面掛不住，使我們必須轉到背後進行談論；而背後的議論使議論者的自我躍然出現，肆無顧忌地把人是人非做一番自我滿足的訴說；在談論中，很少人會問事實是什麼，祇是問我們的評價是什麼，我們會壓抑著的心思是什麼。背後的議論系統其實比較真實，只是真實中帶著我們對他人的扭曲。我們彷彿也知道這種扭曲，益發使我們不敢當面對他人說起，而造成中國人的性格有著「表裡不一」的雙面性格。

雙面性格的情形在我們的社會是一種合法的操作。任何人都能很快地意識到表面話與心底話的差異，也頗能預測何時我們必須處在何種狀態之下。我們很少直接攻擊說表面話的人，有時更是心存感激於他人的表面話，但是，在背後我們會譏笑說表面話的人。事實上，我們對雙面性格的操作相當安適，我們可以自由地在表面與真實中穿梭自如，並且積極地培養不同的羣體，使我

們在不同的羣體中以不同的性格出現。

表面性格與我們對角色的認定有密切的關係。在集體主義的心理狀態裡，自我與角色並沒有兩樣，兩者都是扮演出來給別人看的；我們在集體主義的薰陶之下，很容易把角色的自我與真實的自我相互混淆；這種現象，可以從中國人的個體行為看到，也可以擴及到整個社會的羣體表現。至今，我們的評價思維中，很容易把文化的理想與真實混淆，我們的任何評論中，往往會把社會的理想當作真實，而把真實的行為視為難以接受的齷齪相對待。文化的理想可以化約成角色的自我，裡頭有整套成襲的理念，不考慮個人的差異與獨特性的主張，否認個人或羣體對角色的認同帶有自然的選擇權，也否認個人或羣體的私慾與需求；這種「非人性」的角色自我並不是不好的，而是它可能只是外在的設計，應該容許個人像修改衣服一般地使其合身；我們的問題與困擾却是，文化是提供一種尺寸的衣服，要求穿它的人必須硬塞進去，或者打腫自己使之合身。

■ 家庭依附、親情與控制

家族主義仍然是中國社會的根，對這個根，我們有著許多有趣的故事可講。

家庭提供家人彼此無條件的支持是家族主義的基本設基，但是在支持之下，每個人又需接受控制；換句話說，中國人的支持與控制是一體兩面的狀態。

當父母提供子女任何教養費用之時，父母也意識到他們有完全控制子女的權利；我們經常看

到父母不與子女講求任何權利義務，也不認為子女在什麼時候應該擁有何種權利；但這也意味著父母可以完全犧牲個人，以辛勞、苦勞來支持他們的子女；這是絕對的相互依附，並且將視為不可改變的法則；即使子女長大成年，這種相互依附的關係依然不會有著根本的改變。

從我們的觀察中，我們驚異地發現，父母子女之間的關係一直以「共合」的方式存在，絕對不允許「分離」的意識產生。西方人的「割斷父母子女的心理臍帶」不是中國人的傳統，因為父母子女之間的分離意味著「親子的撕裂」感，我們會悲傷地想到「反饋失敗」的不孝感，「養育失敗」的孽子感，以及家門不幸的羞辱感，裡頭總是血淋淋的一片。

我們在親子和合的狀態下，使父母對子女的操控成為合法的事實。父母可以理直氣壯地用傷心、痛心的情緒逼使子女就範，也可以用無限的權力來支配子女事業、婚姻的選擇。年輕的子女往往用雙面性格來應付這種場面，他們從家庭中學習到如何隱藏自己的想法，並且如何減少父母的控制——辦法是：陽奉陰違。

由於子女的隱藏性自我，使得中國家庭的親子之間有著難以言喻的隔閡。當父母在行使他們無限的權力時，其權力的來源是不容許被挑戰的；子女也知道，對父母的支配權力的懷疑，無疑是要揭掉彼此的「和合」假設，而使「分離」顯現，並且會導致嚴重的家庭悲劇。

從中國人的立場來說，講求父母子女的獨立存在，只是一種「吃洋人牙慧」的思想，會引起我們「義和團」似的憤怒；既然「體制外的改革」不容易成立，父母子女往往必須在「體制內」

做溫和的修改。我們的文化中強調父慈子孝的雙面呼應，並以「寬容」、「忍耐」做為父母、子女的守箴；然而，在「寬容」、「忍耐」仍然不能解決問題的情況下，家庭之怨遂是成形。

「怨」是中國人對待最親密的人時最容易產生的神經質情緒。「怨」並不是來自個人內心的心理失常，而是文化的設計使然。依附是「怨」最重要的成因，由於我們在最親密的狀態之下，總是願意為對方犧牲，因而會有「為對方做太多事」的感覺，而在這種「做過頭」的暗底裡，強烈地潛存著對方相對應的期待，希望對方也一樣的為自己「做過頭」或犧牲，可是，這種期待往往在溝通不良或者不符合自己想像之下，產生了怨尤。我們可以看到父母對子女的怨，妻子對丈夫的怨，都有著類似的理念系統。

另一個無法消除的神經質感覺是「卑」。在我國的家庭教化中，相當強調地位的排比，「父尊子卑」與「男尊女卑」都有顯而易見的行為可循，「你敢用這種態度跟我說話」的怒聲是經常徹耳可聞。我們意識到的「卑」若是在公平競爭下的失敗感，倒是比較容易處理，但若是來自整個文化的設計而使個人必須以「卑」的心情去對待無可競爭的長上，那種無所不在的感覺反而使我們無地可逃，因為這裡頭幾乎沒有太令人信服的理念存在，而僅僅是一種看不見的理念在背後操控著。「卑」的存在，其背後是相對應的「被愛護」、「被疼惜」的感覺，這是我們的長輩相當願意提供的一種情懷，而「被愛」與「被疼惜」者的另一個心理層面則是被動的自我；低位者以被動的心情期待父母的關愛，就如同優柔的女性期待被愛的嬌羞；低位者的被動性自我，不但

不會被長上斥責，反而覺得「恰如其份」，就如同長上者「適如其份」地提供愛與關懷；我們注意到這裡頭的交流是相當不平等的，談不上「相互性」，反而有著「黃蓋被周瑜打」的「卑喜交加之感」。

事實上，這往往是中國人有著「被陷在裡頭」感覺的基本原因。我們原本就無法從依附主義中脫離掉這種感覺，使我們的感情活動移動得很慢，更使我們一直不敢打破「愛要逾恆」的神話。在我們的感情世界中，我們最不希望看到的就是「變心」，那是一種對依附性的背叛，感情的雙方都可能受到傷害；儘管「變心」的事實在我們的實際生活中層出不窮的發生，我們依然將它視為不正常的情況，無法產生另一種新的觀點來詮釋它，或者我們懼於分離與變化，使我們不敢很肯定地把「變心」轉變為較正面的詮釋。

■ 中國人的熟悉系統——保守、安定的心理

努力去安排一套熟悉系統是多數農民社會的特徵。我們的祖先在數千年的經營之後，創立了村落部族的熟悉系統，使我們更安適地生活。

熟悉系統是一套心理的感受，不僅是以親族的關係連結成熟悉和合的網路，也以地理的相親和，進行長久而穩定的交往，使我們不必冒險地接觸任何陌生的事物。我們對安全感的需求，往往表現在整體的生活形態——我們重視不需太多變化的家居工作生活；我們緩慢地把朋友圍成圈

子，並加以固定；我們的異性交往強調日久生情的培養，排斥強烈的激情；我們以互相體諒的心情對待朋友，但不知道如何與陌生人相處；我們喜歡做一些已知規則的事物，對不確定的事物予以忽視或逃避；冒險會引起我們驚慌駭怕，必須找朋友一起下水。

當我們必須從熟悉系統走出去，試探地接觸陌生系統時，我們習慣地要找熟人介紹；我們會把逕自找上門的陌生人視為唐突，並且往往拒絕給予人情。

我們一直希望自己很快地能變成「老手」；在我們的系統裡，老經驗者被視為較具能力的人，因為他能很快地處理熟悉的事物；對於較創新而必須承受可能失敗的作為，往往會遭受到多數人的否決。

在這系統之下，我們發現一套很完美的防弊制度，任何組織、機構的運作必須在完美的防弊措施的保護之下，人們才覺得有安全感——這本是人性很自然的事，可是我們却因而失去了創新的機會。變革，尤其是基本概念的變革，是相當緩慢的；例如，中國人的忠君概念迄今仍然相當堅定，對民主的概念往往僅止於表層的語言；我們的輿論仍然駭異著離婚、墮胎的存在，並且為之憂心忡忡。

中國人行動的積極性也受到熟悉系統的籠罩；我們可以在熟悉系統中很迅速做決策與行動，但對陌生情況的行為却顯示認知的萎縮與遲疑，給人一種不夠敏銳、堅定的感覺。我們對於未知事物過度的懼怕，而鮮少有著揭開謎底的興奮，因此，我們必須讓自己在原地停留稍長的時間，

然後在情勢的壓力下，半推半就地進行。

於是，我們就不難說明我們社會現象的不易性——我們有著屹立不搖的升學主義，我們有著缺乏彈性的制度，我們有著不移的積習，如髒的廚房、缺乏公德的社會行為與人情關說。

■ 故事的不變

上述的說明，僅僅把中國人的心理原型加以概說，並不見得反映比較現代化的中國風貌。以中華民國台灣的社會來說，台北市已逐漸成為新型文化的實驗場，許多新生的事物，經由許多接觸西方文化的傳送者加以傳輸，而加速了中國人的心理革命。

台北的知識分子有意無意地傳播個人主義的思維與行動方針，他們不約而同地把個人的自我視為生命的瑰寶，強調自我的堅定有力，並且企圖從行動加以履踐；消費者運動、主婦運動與抗議行動，都顯示出個體自我的凸顯；年老者也開始尊重年輕人的創造力，也比較少加以干涉，並願意樂觀其成。

自我的顯現，正反映中國人理解事物的方式有所變異；台灣都會地區的中國人開始以較真實的自我為起點，知道許多事物必須自己做決定，不願意把自己的命運交給外在的環境因素，因此，依附的心情逐漸地蛻退，代之的是較獨立自主的行為模式。

分析性的思維方式也正逐漸取代整體性的思考，許多企業體、學術機構的分析性思維，藉著

制度的分化而灌到民間人心，使台北的土俗行爲不再佔據優勢地位。

然而，在如此的變遷之下，却使傳統心態的中國人受到壓制之苦；傳統心態者發現，他們的對手不再玩約定俗成的社會法則時，往往使他們感到進退失據。最明顯的是年輕人對待父母師長的態度，當年輕人要求自主時，對父母師長而言，即意味著「分離獨立」的宣言，使他們對年輕人不「再遵守」和合」的法則，或憤怒或無奈；當傳統心態者感到時光不再倒流，整個都市文化的氣團正朝他們相反的方向離去時，他們感到迷惑與不解；而隨後而來的是某種壓迫的感覺，逼使他們也要移動腳步，走向他們前半生所未曾思及的路。

即使如此，我們還是可以看到中國人的原型風貌。許多留學國外的中國人，在他們返國之後，仍然感受到逆文化的震驚，他們看不慣許多中國人的事物，對變遷的中國社會依然感受到中國人的原型力量；從這種現象來看，我國的社會顯然不會是西方文化的翻版，而是進行中西綜合的成長，顯示出中國社會會朝向某種自主性的方式走去。

但是，中國人將如何繼續編織其心理網路，則是個有待觀察的事；我們懷著欣喜、好奇與關愛的心情，看著我們如何繼續完成中國人的故事。

「中國人的婚戀觀」序

存在與行動

——中國人的愛情與允諾

余德慧

從一個迥異通俗知識的觀點，重新來看待中國人的戀愛與嫁娶，當會是件頗饒趣味的事。幾年來，張老師月刊的編輯們把愛情與允諾放在兩個秤頭，彷彿戀愛與婚嫁是兩碼的事，倒是有其中的道理在。

爲了放大兩者的區別，我嘗試用兩段戲曲小令來破題。

關於戀愛，我舉關漢卿的一個小令來做引子：

「俏冤家，在天涯，偏那綠楊堪繫馬！固坐南窗外，數對清風想念他。蛾眉淡了教誰畫？瘦岩石羞帶石榴花。」（雙調〔大德歌〕）

關於夫妻，吳綺爲他的老妻做了一個小令，慶祝老妻江夏君生日：

「和伊，相攜，且歸兮，將清閑權把繁華替。鹿門從此和歌隨，任滄海紅塵起！」

〔收江南〕笑人間萬事與心違，問何方安穩是漁磯？對梅花祝向老茱萸。再相勸一杯，願年年長把風簫吹。（北雙調〔新水令〕）

這兩首小令表達了兩種心靈的方式，戀愛是一種感性的存在，就像關漢卿描述一個夏日獨坐的姑娘，對著郎君的親嬖與怨惱，親的是「數對清風想念他」，嬖的是「蛾眉淡了教誰畫」，怨惱的是「偏那裡綠楊堪繫馬」（意思說「我就是拴不住你的心」）。除了想，她什麼都不能做。然而，婚姻嫁娶却必須行動，也就是「琴瑟」要開始和鳴。

從一般常識的觀點，「婚姻是愛情的墳墓」是經常被提起的俗諺。這句話的真實性或許從它的流傳可以相信幾分，但是，很少人追究愛情與婚姻的性質差異。這篇小序就是要從這個問題的角度做一些說明。

戀愛的狀態是男女雙方亟欲把對方包容進來的感覺；這種互相包容並不是「分享」的意義所能涵蓋的。戀愛中的男女試圖把對方與自己的界限弄糊了，彼此穿透；但是，當彼此允諾嫁娶，却是男女開始進行「分離」的過程，使兩人恢復到真正「兩人」，以便為生活採取行動，共同營造生活的細節。

也許這個觀點會讓讀者感到迷惑，可是愈來愈多的證據說明了這個觀點。

首先，我們由戀愛的處境開始說起。戀愛本身並不涉及為對方負起經濟的責任，也不必為衣食煩惱，所有的「柴米油鹽醬醋茶」就只剩下最後一項。在這樣乾乾淨淨、清清爽爽的處境裡，

所有的約會都可以「海闊天空」：談得「海闊天空」，玩得也「海闊天空」。整個談戀愛的心情是 Do nothing。雖然也會到禮品店看看什麼，買點禮物，可是却是屬於表現型的動作，並沒有要達成具體成就，除了感情的豐盈之外。

豐盈的感情是一種「Being」（存在）的狀態，談戀愛的雙方就是這種狀態的一部份，他們以貼近的方式把彼此含攝著。我用「貼近」來描述戀愛的狀態，僅在表達那種心理距離是用完全的情份黏起來，使得雙方彼此的對待是出自不必掩飾的情感，包含嬰兒般的依附；當「心疼」的感覺發生的時候，就像初為人母的女人看著自己的嬰兒那般的心情。

這份心情絕不能說是兩個人交往而已，它比交往還有更多的豐富性；其中的傾心是絕對的，而且是自發的。戀愛的男女要成為「合體」（oneness），永遠不要分開的感覺。所以，戀愛中人不願意有「隔」。一旦戀愛的一方稍有跳出這種 Being 的狀態，思考到兩人結合的「外在利益」（如男方的錢財，女方的身體），立即會產生罪疚感，犧牲是 Being 必要的結果。各種不顧現實利益的犧牲，通常會獲得對方的傾心相投。

當「合體」完成了，任何兩人之間的齟齬，都像割了心頭肉一般的痛苦；因為對方的一句話不夠貼心，而可能造成心碎的感覺；為戀愛受阻、對方提出「不再愛」的狠話，都可以造成自殺的念頭。

然而，婚姻却結束了戀愛的 Being，而進入務實的 Doing，姑且不論婚姻社會學的諸種利益